

(十) (供应商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 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 无锡市锡山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 年全区废水废气噪声环保重点监管企业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一标段，2026-2027 年全区废水废气噪声环保重点监管企业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（一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39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7.4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二标段，2026-2027 年全区废水废气噪声环保重点监管企业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（二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39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7.4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三标段，2026-2027 年全区废水废气噪声环保重点监管企业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（三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39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7.4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四标段，2026-2027 年全区废水废气噪声环保重点监管企业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（四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39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7.4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五标段，2026-2027 年全区废水废气噪声环保重点监管企业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（五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39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7.4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8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可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